

立法院第 10 屆第 2 會期  
經 濟 委 員 會

國家發展委員會就經管「非營業特種基金  
110 年度預算案編列情形」報告

主任委員 龔明鑫

中華民國 109 年 11 月 23 日



# 目 次

頁 次

## 壹、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

- 一、設置依據及過去績效 ..... 1
- 二、辦理「創業天使投資方案」投資成果 ..... 1
- 三、110 年度主要業務計畫 ..... 2
- 四、110 年度預算案編列情形 ..... 2
- 五、109 年度預算執行情形 ..... 3

## 貳、離島建設基金

- 一、設置依據及推動績效 ..... 4
- 二、離島綜合建設實施方案第四、五期重要執行成果 ..... 5
- 三、110 年度預算案編列情形 ..... 9
- 四、109 年度預算執行情形 ..... 10

## 參、花東地區永續發展基金

- 一、設置依據及推動績效 ..... 11
- 二、花東綜合發展實施方案第二、三期重要計畫內容及執行成果 .. 12
- 三、110 年度預算案編列情形 ..... 18
- 四、109 年度預算執行情形 ..... 18

## 肆、結語

### 附表

####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

- 附表 1：110 年度收支餘絀預計表 ..... 21
- 附表 2：109 年度收支餘絀表 ..... 22

#### 離島建設基金

頁 次

附表 3：110 年度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	23
附表 4：109 年度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表·····	24
<b>花東地區永續發展基金</b>	
附表 5：110 年度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	25
附表 6：109 年度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表·····	26

主席、各位委員先進：

大院今日審查國發會所經管之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離島建設基金及花東地區永續發展基金 110 年度預算案，謹報告如下，敬請指教。

## 壹、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

### 一、設置依據及過去績效

民國 62 年行政院依據「獎勵投資條例」規定，設置行政院開發基金，嗣後該基金迭經更動，行政院並於 99 年依據「產業創新條例」第 29 條，明定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下稱國發基金)之設置法源及用途。

截至 109 年 10 月底，國發基金淨值約 7,796 億元，加計歷年累積繳庫數額 2,631 億元，共計 1 兆 427 億元，較國庫撥交金額成長 1 兆 118 億元，整體投資績效尚佳。此外，國發基金 104 年度至 108 年度盈餘分別為 89 億元、120 億元、135 億元、157 億元及 232 億元，整體投資獲利良好，且呈現穩定成長的態勢。

### 二、辦理「創業天使投資方案」投資成果

國發基金依行政院核定之「優化新創事業投資環境行動方案」，自 107 年 5 月開始辦理「創業天使投資方案」，藉由與天使投資人及國內外投資機構共同投資，提供新創企業創立初期及後續發展營運資金，以協助新創事業充裕早期資金，扶植臺灣的新創企業。截至 109 年 11 月 11 日止，已審議通過投資 122 家，

核准投資金額 17.84 億元，帶動天使投資人及其他民間投資人共同投資 26.12 億元，合計為新創企業挹注 43.96 億元營運發展資金。該方案投資之新創類別，包括：電子科技、電子商務、生物醫療、農業科技、社會企業、綠能與環保等領域。

### 三、110 年度主要業務計畫

為協助產業發展，藉由各項投資方案與民間投資人共同投資我國企業，110 年度編列各項投資、融資預算如下：

(一)投資業務：110 年度編列 120 億元，將配合國家產業發展策略，持續投資於智慧機械、亞洲·矽谷、綠能科技、生醫產業、國防產業、新農業及循環經濟等 5+2 產業創新計畫，以及新興的人工智慧(AI)、區塊鏈(Blockchain)及雲端運算(Cloud Computing)服務產業等。

(二)融資業務：110 年度編列 110 億元，為配合國家產業發展策略，搭配金融機構資金辦理機器設備升級貸款、機器設備輸出貸款及海外投資融資等貸款計畫。

### 四、110 年度預算案編列情形

(一)收支預算：110 年度編列業務總收入為 197 億 6,893 萬 8 千元、總支出為 25 億 7,747 萬 8 千元(如表一)。

(二)解繳公庫：110 年度預計賸餘 171 億 9,146 萬元，預計解繳公庫 170 億元，連同以前年度未分配賸餘 708 億 7,586 萬 7 千元，合計賸餘 710 億 6,732 萬 7 千元。

表一 國發基金 110 年度預算案編列情形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110 年度 預算案數	109 年度 預算數	比較增減 (-)	
			金額	%
<b>業務總收入</b>	<b>19,768,938</b>	<b>16,500,952</b>	<b>3,267,986</b>	<b>19.80</b>
投資業務收入	19,584,845	16,322,583	3,262,262	19.99
<b>業務總支出</b>	<b>2,577,478</b>	<b>1,824,677</b>	<b>752,801</b>	<b>41.26</b>
投融資業務成本	2,292,625	1,713,501	579,124	33.80
<b>本期賸餘</b>	<b>17,191,460</b>	<b>14,676,275</b>	<b>2,515,185</b>	<b>17.14</b>
<b>繳庫數</b>	<b>17,000,000</b>	<b>12,300,000</b>	<b>4,700,000</b>	<b>38.21</b>

### 五、109 年度預算執行情形

(一)收支預算：109 年度截至 10 月底止之業務總收入為 219 億 1,798 萬 7 千元，總支出為 11 億 9,370 萬 3 千元，賸餘 207 億 2,428 萬 4 千元(如表二)。

(二)解繳公庫：109 年度預計賸餘 146 億 7,627 萬 5 千元，已解繳公庫 123 億元，連同以前年度未分配賸餘 607 億 7,637 萬 8 千元，合計賸餘 631 億 5,265 萬 3 千元。

表二 國發基金 109 年度預算執行情形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預算數	截至 10 月底 執行數	比較增減 (-)	
			金額	%
<b>業務總收入</b>	<b>16,500,952</b>	<b>21,917,987</b>	<b>5,417,035</b>	<b>32.83</b>
投資業務收入	16,322,583	15,844,909	-477,674	-2.93
<b>業務總支出</b>	<b>1,824,677</b>	<b>1,193,703</b>	<b>-630,974</b>	<b>-34.58</b>
投融資業務成本	1,713,501	1,045,235	-668,266	-39.00
<b>本期賸餘</b>	<b>14,676,275</b>	<b>20,724,284</b>	<b>6,048,009</b>	<b>41.21</b>
<b>繳庫數</b>	<b>12,300,000</b>	<b>12,300,000</b>	-	-

## 貳、離島建設基金

### 一、設置依據及推動績效

#### (一)設置依據

離島建設基金係依據「離島建設條例」第 16 條規定設置，且依規定基金總額不得低於 300 億元，由中央政府分 10 年編列預算或指定財源撥入，並已於 90 至 99 年間由國庫全數撥足。

#### (二)推動績效

離島建設以居民基本生活照顧、島嶼生態保育、文化保存及永續產業發展為目標。離島地區因地理位置與臺灣本島區隔，相關基礎建設、維生能源等資源不如本島完善與便利，近年來，行政院核定基金計畫層面涵蓋健全產業發展、發展宜居生活品質、維持交通服務水準、打造友善觀光環境、提升醫療服務水準及廢棄物處理，持續補助澎湖、金門、連江、臺東、屏東等離島縣政府推動相關工作，透過永續發展相關計畫，實質改善離島生活品質。

自 105 年起至 108 年底推動績效包括提升在地人口、觀光活動旅遊人次及可支配所得，澎湖、金門及連江等離島縣之平均失業率更均低於全國平均值。自 109 年度起，為提升基金計畫核定與執行效率，導入革新機制，包括新興計畫取消部會 15% 配合款，亦簡化已核定方案計畫之修正審核流程，授權由各計畫主管部會依照離島地區實際發



展情勢，因應快速變遷之需求。

## 二、離島綜合建設實施方案第四、五期重要執行成果

(一)補助計畫案件數：離島綜合建設實施方案第四期(104 至 107 年)共補助 142 案、35.6 億元；第五期(108 至 111 年)補助 109 案、30 億元(如表三)，目前刻正進行 109 年度滾動檢討程序，後續視行政院核定結果辦理。

表三 離島綜合建設實施方案第四、五期補助件數及經費

年期	補助件數		補助經費
第四期 (104-107 年)	142 案	屏東 22 案、臺東 20 案 澎湖 44 案、金門 15 案、連江 39 案 經濟部 1 案、衛福部 1 案	35.6 億元
第五期 (108-111 年)	109 案	屏東 10 案、臺東 13 案 澎湖 31 案、金門 23 案、連江 32 案	30 億元

註：第五期補助件數係統計至 109 年 11 月 19 日止。

## (二)離島綜合建設實施方案第四、五期執行成果

### 1. 第四期(104-107 年)執行成果

離島綜合建設實施方案第四期主要投入於提升醫療、交通、觀光、產業、垃圾處理等層面，重要計畫及執行成果(如表四)。

表四 離島綜合建設實施方案第四期重要計畫及執行成果

類別	重要計畫	執行成果
醫療	1. 金門、連江、澎湖三離島地區航空器駐地備勤計畫	1. 於澎湖、金門及連江地區，採委外方式各配置一架民用航空器駐地備

類別	重要計畫	執行成果
	2. 早鳥計畫-提升婦女癌症篩檢計畫-蘭嶼 3. 提高乳房篩檢率計畫-綠島 4. 琉球鄉衛生所附設護理之家新建工程	勤，提供在地居民及觀光客相關緊急醫療後送、病危返鄉及交通運輸暨公務統籌等需求。 2. 提供蘭嶼及綠島地區整合式疾病篩檢及擴大公共衛生宣導教育。 3. 提供失能者之照護環境，滿足琉球鄉鄉民長照服務需求。
交通	1. 澎湖縣各離島交通船營運補貼計畫 2. 漁港交通船碼頭整建計畫 3. 馬祖島際海運基本航次補貼計畫 4. 臺馬輪公有船舶年度歲修補貼計畫 5. 琉球交通碼頭區設置浮動碼頭工程計畫	1. 提供離島居民對外交通船班常態行駛，改善離島居民對外交通順暢。 2. 改善漁港及交通船碼頭之無障礙岸接設施。 3. 辦理交通船歲修及定期檢查，維持離島交通船航班正常。
觀光	1. 澎湖海島特色產業輔導及友善環境計畫 2. 輔導金門觀光產業提昇服務品質計畫 3. 馬祖觀光主題活動暨節慶文化行銷及旅遊形象提升計畫 4. 離島產業升級輔導計畫	1. 辦理旅遊、美食競賽、國際化服務講座及記者會等活動，搭配影音宣傳，推廣行銷離島觀光。 2. 精進離島導遊解說人力培訓及提升旅宿業服務品質。 3. 針對離島地區之業者，提供自主管理輔導、產業技術諮詢診斷、產業升級研發及衛生安全法規講習等，提升離島企業自主管理及產品研發之能力。

類別	重要計畫	執行成果
垃圾處理	1. 澎湖縣一般廢棄物資源永續循環再利用計畫 2. 一般廢棄物跨區處理計畫 3. 一般廢棄物轉運處理計畫 4. 綠島鄉一般廢棄物跨區處理計畫 5. 蘭嶼鄉一般廢棄物跨區處理計畫 6. 琉球鄉倉儲式資源永續再生廠營運維護及一般廢棄物轉運處理計畫	1. 處理離島地區垃圾轉運工作。 2. 推動離島居民生活廢棄物後送及資源永續再利用。

## 2.第五期(108-111年)各離島縣發展定位與目標

- (1)屏東縣：結合燃油機車汰換、沿海生態資源保育、交通碼頭及港區改善、弱勢家庭關懷、消防設備汰換等 10 項計畫，共補助 2.65 億元，規劃琉球鄉發展為「國際觀光低碳島嶼」。
- (2)臺東縣：結合環境清潔、民生物資平價供應、緊急救護技能訓練、預防保健、建立良善親子互動、原住民保留地圖籍整合建置等 13 項計畫，補助綠島 0.43 億元、蘭嶼 0.62 億元，共補助 1.05 億元，規劃綠島、蘭嶼鄉分別發展為「環境友善綠色永續觀光島嶼」及「文化生態永續宜居家園」。
- (3)澎湖縣：結合海漂垃圾清除、景觀造林、燃油機車汰換、提升資訊服務效能、充實災害應變中心設備等 31 項計畫，共補助 6.30 億元，規劃「美麗海灣、低碳家園、智

慧島嶼」為發展定位。

(4)金門縣：結合自然資源調查保育、原有林相營造、維護傳統建築風貌、觀光產業服務品質提升、燃油機車汰換、消防救災器材汰換、紅火蟻及非洲豬瘟防疫等 23 項計畫，共補助 7.09 億元，規劃「幸福金門、躍升成真」為發展定位。

(5)連江縣：結合飲用水水質檢驗、海漂垃圾清除、在地特色產業升級輔導、提升醫療服務品質、提升餐飲衛生品質、緊急災害無線電建置等 32 項計畫，共補助 13.11 億元，規劃「健康島嶼·幸福馬祖」為發展定位。

### 3.第五期(108-111 年)執行成果

行政院分別於 108 年 3 月及 11 月核定第五期離島綜合建設實施方案及其滾動檢討案，平均每年投入約 7.5 億元，目前已核定包括離島醫療、島際交通、警政消防、社區關懷等方面之重要計畫，重要成果概述如下：

(1)提升醫療服務：提升醫療照護品質，推動在地醫療，補助緊急醫療後送、增加醫事人員服務、設置長照服務病床、提升衛生所遠距視訊服務效能、疾病防治及整合式篩檢等。

(2)優化生活品質：辦理廢棄物處理回收、海漂(底)垃圾清除、居民用水供應、補貼島際間海運交通、環境綠美化等。

(3)改善農漁生產環境：輔導改善農漁畜生產設施與資材，包含修護各海域漁業導航標識燈、漁業公共設施、

補助防檢疫隔離欄舍、水產標章推廣等。

(4)深化觀光發展：補助觀光建設及行銷活動、舉辦節慶、主題遊程、美食行銷、宗教文化觀光、音樂祭、兩岸三地觀光、生態旅遊等系列活動。

(5)推動文化深耕：舉辦藝術巡演、藝術節、舞台劇、藝文研習，修復傳統古厝與家屋、保存地方文化聚落。

### 三、110 年度預算案編列情形

110 年度編列之預算案數期初基金餘額為 27 億 5,310 萬 6 千元、期末基金餘額為 18 億 5,962 萬 4 千元(如表五)。

表五 離島建設基金 110 年度預算案編列情形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110 年度 預算案數	109 年度 預算數	比較增減(-)	
			金額	%
基金來源	6,894	7,140	-246	-3.45
基金用途	900,376	900,443	-67	-0.01
離島地區永續發展相關計畫	900,000	900,000	-	-
本期賸餘(短絀)	-893,482	-893,303	-179	0.02
期初基金餘額	2,753,106	3,507,567	-754,461	-21.51
期末基金餘額	1,859,624	2,614,264	-754,640	-28.87

註：110 年度及 109 年度各編列貸款計畫預算 2,000 萬元。

#### 四、109 年度預算執行情形

109 年度截至 10 月底止，基金來源 137 萬 1 千元，基金用途 4 億 901 萬 5 千元，來源用途相抵後，短絀 4 億 764 萬 4 千元，移用以前年度基金餘額支應(如表六)。

表六 離島建設基金 109 年度預算執行情形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預算數	截至 10 月底 執行數	比較增減(-)	
			金額	%
基金來源	7,140	1,371	-5,769	-80.80
基金用途	900,443	409,015	-491,428	-54.58
離島地區永續發展相關 計畫	900,000	408,975	-491,025	-54.56
本期賸餘(短絀)	-893,303	-407,644	485,659	-54.37
期初基金餘額	3,507,567	3,646,408	138,841	3.96
期末基金餘額	2,614,264	3,238,764	624,500	23.89

## 參、花東地區永續發展基金

### 一、設置依據及推動績效

#### (一)設置依據

為落實花東地區永續發展，行政院依「花東地區發展條例」第 12 條規定，設立花東地區永續發展基金(下稱花東基金)，依規定基金總額為 400 億元，用以支應補助花東地區永續發展相關計畫，以及辦理花東產業輔導與投、融資計畫等。

#### (二)推動績效

花東地區發展以增進居民福祉，維護自然生態景觀，發展多元文化特色及提升生活環境品質為目標。花東地區受自然及地理環境影響，其產業發展條件相較西部區域顯有不同，為善用該地區優勢及特色，行政院近年來核定基金計畫層面涵蓋發展地方特色觀光、深耕在地文化與增值、改善原民部落環境與活絡經濟、提升衛生醫療服務品質、完備社會安全服務網、厚植緊急救護及防救災能量、縮短城鄉數位學習差距等面向，持續補助花蓮及臺東縣政府推動相關工作，有效帶動當地整體發展。

自 105 至 108 年底推動績效，包括提升有機農業耕作面積、觀光旅遊人次、平均家戶可支配所得及平均餘命等，當地平均失業率更低於全國平均值。為提升基金

計畫執行效率，本會自 108 年起已簡化作業程序，包括取消中央主管部會 15% 配合款、簡化計畫審查及管考作業程序、取消基金投資門檻等，讓基金能更有效率執行；另為有效回應基層民意之建設需求，亦增加鄉鎮公所提案機制，落實政府設置基金照顧居民之美意。

## 二、花東綜合發展實施方案第二、三期重要計畫內容及執行成果

### (一) 第二期(105-108 年)重要計畫與執行成果

花東基金共計補助 159 案(花蓮縣政府 68 案、臺東縣政府 83 案、中央部會 8 案)，主要投入於提升醫療、教育、原住民族發展、防救災能量、觀光及農業發展等，重要計畫及執行成果如表七。

表七 花東綜合發展實施方案第二期重要計畫及執行成果

類別	重要計畫	執行成果
醫療	1. 花東結核病防治計畫 2. 臺東抗癌大作戰計畫 3. 醫療品質及緊急醫療提升計畫 4. 大武鄉衛生所暨南迴線緊急醫療照護品質提升計畫 5. 臺東縣長濱鄉衛生所遷建計畫	1. 提供民眾完善的在地化醫療服務，延攬專科醫生，提供各鄉次專科診療之可近性。 2. 建置「大武鄉衛生所暨南迴線緊急醫療照護中心」，該中心已於 109 年 9 月啟用，有效滿足南迴地區民眾醫療需求。 3. 改善衛生所醫療環境，提升醫療服務品質。



類別	重要計畫	執行成果
教育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花蓮縣智慧教育提升計畫</li> <li>2.花蓮縣校園希望工程計畫</li> <li>3.試辦新型態學校實驗計畫-面山學校</li> <li>4.行動學習數位列車計畫</li> <li>5.臺東縣國中小英語人才深耕及公立學校雙語設置計畫</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充實花蓮縣國中小教室平板電腦、學生用筆電、顯示器、投影機等資訊設備。</li> <li>2.推廣各校參與山野體驗活動及登山教育活動。</li> <li>3.培育民眾數位生活資訊應用能力。</li> <li>4.提升國中小學童英語能力。</li> </ol>
原民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花蓮縣部落聚會所興建計畫</li> <li>2.臺東縣原住民族部落文化聚會所建築美學計畫</li> <li>3.花蓮縣縮短城鄉數位落差部落公共網路服務計畫</li> <li>4.穿越部落時空遠距數位學習-創新臺東縣數位機會及偏鄉教育發展計畫</li> <li>5.臺東縣部落無線上網寬頻服務計畫</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協助花東地區 62 處部落聚會所規劃設計或興建，滿足部落舉辦各項文化傳承、教育研習等場地需求。</li> <li>2.強化部落寬頻網路建設，透過數位學習，跨越地域限制，縮小城鄉數位學習落差。</li> </ol>
防災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消防車輛充實及汰換計畫</li> <li>2.防救災專用資通訊系統提升計畫</li> <li>3.花蓮縣救災網絡鞏固及強化-消防據點興建計畫</li> <li>4.花蓮縣偏鄉智慧雲端救護效能提升計畫</li> <li>5.臺東縣各消防據點增設計畫</li> <li>6.臺東縣災害應變整體升級計畫</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充實各式救災車輛，提升救災效能。</li> <li>2.建置完善的救災救護指揮通訊系統，使救災救護體系安全與指揮通訊暢通。</li> <li>3.建置智慧雲端救護設備，第一時間連結醫院、透過醫師指導展開生命的搶救，提升緊急救護能量。</li> <li>4.建置消防據點，加強各鄉鎮市獨立救災能量。</li> </ol>

類別	重要計畫	執行成果
農業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花蓮縣有機農業推動示範計畫</li> <li>2.臺東縣有機農業輔導計畫</li> <li>3.花東紅藜產業區域型集貨包裝處理中心建置計畫</li> <li>4.花東鳳梨產業區域型加工中心建置計畫</li> <li>5.花蓮縣果菜批發市場跨域結合發展計畫</li> <li>6.臺東縣肉品市場整體綜合發展改善計畫</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輔導慣行農友轉入友善及有機耕作，促使有機耕作面積由105年初1,910公頃增加至109年10月3,580公頃。</li> <li>2.設立區域型加工中心，購置冷藏設備、乾燥機、真空包裝機等設備，提升紅藜、鳳梨等在地產品價值，並調節作物生產。</li> <li>3.協助改建批發市場空間，提供更完善及現代化的銷售平台與管道。</li> </ol>
觀光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營造魅力整合行銷計畫</li> <li>2.花東永續旅遊自主門戶整合行銷計畫</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協助臺東推動主題活動，如國際熱氣球嘉年華、國際衝浪公開賽、溫泉季等活動，吸引國內外旅遊人潮，促進花東觀光產業發展。</li> <li>2.辦理包機獎助、創意旅遊活動、藍色公路旅遊補助，吸引國際旅客前來花東。</li> </ol>

## (二)第三期(109-112年)重要計畫與執行成果

為持續協助花東二縣政府，落實推動行政院於108年10月8日核定之第三期綜合發展實施方案，包括：發展地方文化特色觀光、原民部落環境營造、智慧城鄉之治理、推動地方創生、帶動產業發展、強化整體醫療環境、緊急救護及防災應變等，透過科技與網際網路的運

用，提升花東整體環境品質與公共服務之普及性及便利性。花東基金共計補助 127 案(花蓮 59 案、臺東 68 案)，4 年經費 79.9 億元，平均每年約 19.9 億元，重要計畫及執行成果如表八。

表八 花東綜合發展實施方案第三期重要計畫及執行成果

類別	重要計畫	執行成果
原民	花蓮縣縮短城鄉數位落差部落公共網路服務計畫	縮短城鄉數位落差，建構部落公共網路服務，完成建置 33 個部落，完成無線 wifi AP 總量共計 199 個。
友善城鄉	花蓮縣尊重動物生命計畫	推動幸福宜居城鄉，設置動物收容所，目前進行室內機電系統配置、裝修工程、室外植草、路緣石及高程調整、陰井施工。
食安	花蓮縣「食安檢驗基礎改善及專業人力培力計畫」	食安檢驗基礎改善及專業人力培力，109 年目標值為 99 件，已達成率為 90.91%。
醫療照護	1. 花蓮縣提升婦幼照護計畫 2. 建構優質育兒環境-育兒指導到宅服務暨弱勢家庭(含未取得國籍之新住民)月子餐補助計畫	1. 提升婦幼照護：補助孕產婦營養補充券補助 10,113 人次及新生兒篩檢 1,127 人。 2. 建構優質育兒環境，減輕育兒壓力：提供育兒指導到宅服務暨弱勢家庭（含未取得國籍之新住民）月子餐補助，共服務 288 位產婦，總服務時數 2,490 小時，提供實質育兒協助。

類別	重要計畫	執行成果
環保	花蓮縣電動機車推廣設置計畫	<p>電動機車推廣設置：</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補助換購電動機車 1,260 輛。</li> <li>2. 輔導 6 家業者設置電池交換站。</li> <li>3. 辦理電動機車各鄉鎮公所垃圾車播放。</li> <li>4. 針對今、前年度電動機車之補助民眾查核問卷調查表並辦理實車查核。</li> <li>5. 辦理有線電視跑馬燈託播及短片播放。</li> </ol>
太陽能光電	東方屋頂，陽光發電計畫	<p>推動太陽光電政策，補助太陽光電系統設置成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109 年度截至 10 月底申請第 1 階段補助案件 21 件，第 2 階段 11 件。</li> <li>2. 增加綠能發電收入。</li> <li>3. 處理屋頂加蓋違建問題。</li> <li>4. 有效達到遮蔭、隔熱效果。</li> <li>5. 減少屋頂熱輻射、減低室內空調耗能。</li> <li>6. 打造低碳城鄉之優質居住型態。</li> </ol>
港埠交通	蘭嶼開元港新舊港區合併計畫-水工模型試驗及後續發展建議計畫	<p>蘭嶼開元港新舊港區合併及後續發展建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提升各面向服務品質。</li> <li>2. 增加港區船隻容納量。</li> <li>3. 將漁作船舶與交通客貨船停靠</li> </ol>

類別	重要計畫	執行成果
		船席分開，便於管理。
緊急救護災防	提升臺東縣高級救護品質及災害預防效能計畫	<p>提升高級救護品質及災害預防效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辦理災害預防專業知識種子人員培訓班(安檢班)50人結訓。</li> <li>2. 強化緊急救護、災害預防人員專業知識與技術。</li> <li>3. 強化高級救護及災害預防效能之品質。</li> </ol>
空污防治	營建工程空氣污染防制暨電子e化系統設置計畫	<p>提升營建工程空氣污染防制暨電子e化系統設置：</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協調業主編列工程環保經費，從源頭管制降低逸散粉塵之排放量。</li> <li>2. 辦理 2 處所營建工地噪音檢測，提升營建工程噪音管制成效。</li> <li>3. 辦理 3 場次教育訓練，提升查核品質與相關法令規定知能。</li> <li>4. 完成營建工程空氣污染防制費申報繳費電子e化系統網頁設計。</li> </ol>

### 三、110 年度預算案編列情形

110 年度編列之預算案數期初基金餘額為 73 億 4,895 萬 3 千元、期末基金餘額為 301 億 9,828 萬元(如表九)。

表九 花東基金 110 年度預算案編列情形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110 年度 預算案數	109 年度 預算數	比較增減(-)	
			金額	%
<b>基金來源</b>	<b>25,588,147</b>	<b>940,000</b>	<b>24,648,147</b>	<b>2,622.14</b>
政府撥入收入—公庫 撥款收入	25,582,147	940,000	24,642,147	2,621.51
<b>基金用途</b>	<b>2,738,820</b>	<b>1,258,162</b>	<b>1,480,658</b>	<b>117.68</b>
花東地區永續發展相 關計畫	2,737,640	1,256,700	1,480,940	117.84
<b>本期賸餘(短絀)</b>	<b>22,849,327</b>	<b>-318,162</b>	<b>23,167,489</b>	<b>-7,281.66</b>
<b>期初基金餘額</b>	<b>7,348,953</b>	<b>8,308,699</b>	<b>-959,746</b>	<b>-11.55</b>
<b>期末基金餘額</b>	<b>30,198,280</b>	<b>7,990,537</b>	<b>22,207,743</b>	<b>277.93</b>

### 四、109 年度預算執行情形

109 年度截至 10 月底止，基金來源 1,606 萬 8 千元，基金用途 14 億 4,351 萬 3 千元，來源用途相抵後，短絀 14 億 2,744 萬 5 千元，移用以前年度基金餘額支應(如表十)。

表十 花東基金 109 年度預算執行情形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預算數	截至 10 月底 執行數	比較增減(-)	
			金額	%
<b>基金來源</b>	<b>940,000</b>	<b>16,068</b>	<b>-923,932</b>	<b>-98.29</b>
政府撥入收入—公庫 撥款收入	940,000	-	-940,000	-100.00
<b>基金用途</b>	<b>1,258,162</b>	<b>1,443,513</b>	<b>185,351</b>	<b>14.73</b>
花東地區永續發展相 關計畫	1,256,700	1,443,364	186,664	14.85
<b>本期賸餘(短絀)</b>	<b>-318,162</b>	<b>-1,427,445</b>	<b>-1,109,283</b>	<b>348.65</b>
<b>期初基金餘額</b>	<b>8,308,699</b>	<b>7,667,115</b>	<b>-641,584</b>	<b>-7.72</b>
<b>期末基金餘額</b>	<b>7,990,537</b>	<b>6,239,670</b>	<b>-1,750,867</b>	<b>-21.91</b>

## 肆、結語

為持續協助產業發展，國發會除積極配合政府政策，提供民間所需資金外，於審核投資方案時，更將秉持審慎專業的態度看待每一個計畫。此外，我們更將透過強化轉投資事業之監督管理，推動公司治理，以維護基金權益。另外，針對離島及花東地區，國發會將協助當地的建設與開發，提升當地居民的生活品質，均衡台灣的發展。

以上報告，敬請各位委員先進指教與支持，謝謝。

本 頁 空 白



# 附 表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  
收支餘絀預計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附表1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110年度 預算案數	109年度 預算數	比較增減(-)	
			金額	%
<b>業務總收入</b>	<b>19,768,938</b>	<b>16,500,952</b>	<b>3,267,986</b>	<b>19.80</b>
投資業務收入	19,584,845	16,322,583	3,262,262	19.99
融資業務收入	7,193	5,968	1,225	20.53
存款利息收入	131,519	154,726	-23,207	-15.00
業務外收入	45,381	17,675	27,706	156.75
<b>業務總支出</b>	<b>2,577,478</b>	<b>1,824,677</b>	<b>752,801</b>	<b>41.26</b>
投融資業務成本	2,292,625	1,713,501	579,124	33.80
行銷及業務費用	207,679	42,357	165,322	390.31
管理及總務費用	76,824	68,469	8,355	12.20
研究發展及訓練費用	350	350	-	-
<b>本期賸餘</b>	<b>17,191,460</b>	<b>14,676,275</b>	<b>2,515,185</b>	<b>17.14</b>

##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

## 收支餘絀表

中華民國109年1月1日至109年10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預算數	執行數	比較增減 (-)	
			金額	%
<b>業務總收入</b>	<b>16,500,952</b>	<b>21,917,987</b>	<b>5,417,035</b>	<b>32.83</b>
投資業務收入	16,322,583	15,844,909	-477,674	-2.93
融資業務收入	5,968	3,371	-2,597	-43.52
存款利息收入	154,726	101,098	-53,628	-34.66
業務外收入	17,675	5,968,609	5,950,934	33,668.65
<b>業務總支出</b>	<b>1,824,677</b>	<b>1,193,703</b>	<b>-630,974</b>	<b>-34.58</b>
投融資業務成本	1,713,501	1,045,235	-668,266	-39.00
行銷及業務費用	42,357	27,659	-14,698	-34.70
管理及總務費用	68,469	108,683	40,214	58.73
研究發展及訓練費用	350	39	-311	-88.86
業務外費用	-	12,087	12,087	-
<b>本期賸餘</b>	<b>14,676,275</b>	<b>20,724,284</b>	<b>6,048,009</b>	<b>41.21</b>

**離島建設基金**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110年度 預算案數	109年度 預算數	比較增減(-)	
			金額	%
<b>基金來源</b>	<b>6,894</b>	<b>7,140</b>	<b>-246</b>	<b>-3.45</b>
財產收入－利息收入	254	500	-246	-49.20
其他收入－雜項收入	6,640	6,640	-	-
<b>基金用途</b>	<b>900,376</b>	<b>900,443</b>	<b>-67</b>	<b>-0.01</b>
離島地區永續發展相關計畫	900,000	900,000	-	-
辦理離島地區開發建設貸款業務計畫(相關業務經費)	8	8	-	-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368	435	-67	-15.40
<b>本期賸餘(短絀)</b>	<b>-893,482</b>	<b>-893,303</b>	<b>-179</b>	<b>0.02</b>
<b>期初基金餘額</b>	<b>2,753,106</b>	<b>3,507,567</b>	<b>-754,461</b>	<b>-21.51</b>
解繳公庫	-	-	-	-
<b>期末基金餘額</b>	<b>1,859,624</b>	<b>2,614,264</b>	<b>-754,640</b>	<b>-28.87</b>

註：110年度及109年度各編列貸款計畫預算2,000萬元。

**離島建設基金**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表**  
 中華民國109年1月1日至109年10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預算數	執行數	比較增減(-)	
			金額	%
<b>基金來源</b>	<b>7,140</b>	<b>1,371</b>	<b>-5,769</b>	<b>-80.80</b>
財產收入—利息收入	500	132	-368	-73.60
其他收入—雜項收入	6,640	1,239	-5,401	-81.34
<b>基金用途</b>	<b>900,443</b>	<b>409,015</b>	<b>-491,428</b>	<b>-54.58</b>
離島地區永續發展相關計畫	900,000	408,975	-491,025	-54.56
辦理離島地區開發建設貸款業務計畫(相關業務經費)	8	-	-8	-100.00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435	40	-395	-90.80
<b>本期賸餘(短絀)</b>	<b>-893,303</b>	<b>-407,644</b>	<b>485,659</b>	<b>-54.37</b>
<b>期初基金餘額</b>	<b>3,507,567</b>	<b>3,646,408</b>	<b>138,841</b>	<b>3.96</b>
解繳公庫	-	-	-	-
<b>期末基金餘額</b>	<b>2,614,264</b>	<b>3,238,764</b>	<b>624,500</b>	<b>23.89</b>

**花東地區永續發展基金**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110年度 預算案數	109年度 預算數	比較增減(-)	
			金額	%
<b>基金來源</b>	<b>25,588,147</b>	<b>940,000</b>	<b>24,648,147</b>	<b>2,622.14</b>
政府撥入收入—公庫撥款收入	25,582,147	940,000	24,642,147	2,621.51
其他收入—雜項收入	6,000	-	6,000	-
<b>基金用途</b>	<b>2,738,820</b>	<b>1,258,162</b>	<b>1,480,658</b>	<b>117.68</b>
花東地區永續發展相關計畫	2,737,640	1,256,700	1,480,940	117.84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1,180	1,462	-282	-19.29
<b>本期賸餘(短絀)</b>	<b>22,849,327</b>	<b>-318,162</b>	<b>23,167,489</b>	<b>-7,281.66</b>
<b>期初基金餘額</b>	<b>7,348,953</b>	<b>8,308,699</b>	<b>-959,746</b>	<b>-11.55</b>
解繳公庫	-	-	-	-
<b>期末基金餘額</b>	<b>30,198,280</b>	<b>7,990,537</b>	<b>22,207,743</b>	<b>277.93</b>

**花東地區永續發展基金**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表**  
 中華民國109年1月1日至109年10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預算數	執行數	比較增減(-)	
			金額	%
<b>基金來源</b>	<b>940,000</b>	<b>16,068</b>	<b>-923,932</b>	<b>-98.29</b>
財產收入—利息收入	-	166	166	-
政府撥入收入—公庫撥款收入	940,000	-	-940,000	-100.00
其他收入—雜項收入	-	15,902	15,902	-
<b>基金用途</b>	<b>1,258,162</b>	<b>1,443,513</b>	<b>185,351</b>	<b>14.73</b>
花東地區永續發展相關計畫	1,256,700	1,443,364	186,664	14.85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1,462	149	-1,313	-89.81
<b>本期賸餘(短絀)</b>	<b>-318,162</b>	<b>-1,427,445</b>	<b>-1,109,283</b>	<b>348.65</b>
<b>期初基金餘額</b>	<b>8,308,699</b>	<b>7,667,115</b>	<b>-641,584</b>	<b>-7.72</b>
解繳公庫	-	-	-	-
<b>期末基金餘額</b>	<b>7,990,537</b>	<b>6,239,670</b>	<b>-1,750,867</b>	<b>-21.91</b>